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6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统一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

2. 深入贯彻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3. 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做好涉及国家政治安全重要事项和重大问题的联动处置。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全区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指导全区见义勇为工作。

4. 负责全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研究制定并推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重大政策措施。指导协调扫黑除恶、社会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排查整治、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和重点领域、行业、物品安全管理等工作。组织推动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护路护线联防等工作。

5. 支持和监督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依法协调督导重大、敏感案件的办理和政法单位在执行法律、政策中出现的重大争议事项。协调督导政法单位依法办理涉法涉诉信访事项。组织政法单位开展案件评查工作。对政法单位重大执法活动和事项进行备案。

6. 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提出重大决策部署和改革措施的意见和建议。

7. 指导协调全区政法单位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做好涉及政法工作和社会稳定的网络舆情监控分析、引导和应急处置等工作。

8. 指导和推动全区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助区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区委和纪检监察机关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政法队伍的教育、培训等工作。

9. 统筹规划和组织推进全区政法智能化建设。

10. 指导街道工委政法工作的开展。

11. 代管武昌区法学会。

12.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等主体责任。

13.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纳入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及下属 0 个二级单位。

第二部分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57.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11.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国防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教育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82.99
九、其他收入	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0.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五、金融支出	0.00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04.13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二、其他支出	0.00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657.95	本年支出合计	2,657.9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657.95	支 出 总 计	2,657.95

二、部门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代码	部门 (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 结转 结余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经营 资金	事业 单位 管理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合计	2,657.95	2,657.95	2,657.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1	中共武昌区委政 法委员会	2,657.95	2,657.95	2,657.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1001	中共武昌区委 政法委员会本级	2,657.95	2,657.95	2,657.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部门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657.95	946.55	1,711.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11.30	699.90	1,711.4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11.30	699.90	1,711.40
2013101	行政运行	646.44	646.44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11.40	0.00	1,711.40
2013150	事业运行	53.46	53.46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3	59.5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53	59.5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	1.2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33	58.3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99	82.9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99	82.9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12	26.1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4	3.0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83	53.8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13	104.1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13	104.1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92	69.92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3.03	13.0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18	21.18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657.95	一、本年支出	2,657.95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57.95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11.3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3
		(八) 卫生健康支出	82.99
		(九) 节能环保支出	
		(十)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 农林水支出	
		(十二) 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 金融支出	
		(十六)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104.13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 其他支出	
		(廿三) 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 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657.95	支 出 总 计	2,657.95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分单位)

表-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57.95	946.55	791.50	155.05	1,711.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11.30	699.90	546.05	153.85	1,711.4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11.30	699.90	546.05	153.85	1,711.40
2013101	行政运行	646.44	646.44	492.59	153.85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11.40	0.00	0.00	0.00	1,711.40
2013150	事业运行	53.46	53.46	53.46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3	59.53	58.33	1.2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53	59.53	58.33	1.2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	1.20	0.00	1.2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33	58.33	58.33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99	82.99	82.99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99	82.99	82.99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12	26.12	26.12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4	3.04	3.04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83	53.83	53.83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13	104.13	104.13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13	104.13	104.13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92	69.92	69.92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3.03	13.03	13.03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18	21.18	21.18	0.00	0.00

表-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57.95	946.55	791.50	155.05	1,711.40
311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2,657.95	946.55	791.50	155.05	1,711.40
311001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2,657.95	946.55	791.50	155.05	1,711.4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46.55	791.50	155.0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8.98	778.9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36.89	136.89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5.97	155.97	0.00
30103	奖金	245.65	245.65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9.02	39.0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33	58.3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16	29.16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31	41.31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3	2.7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9.92	69.9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05	0.00	155.05
30201	办公费	76.68	0.00	76.68
30216	培训费	4.21	0.00	4.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2	0.00	0.72
30227	委托业务费	44.00	0.00	44.00
30228	工会经费	8.17	0.00	8.1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8	0.00	20.0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0.00	1.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2	12.52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52	12.52	0.0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72	0.00	0.00	0.00	0.00	0.7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711.40	1,711.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1,711.40	1,711.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1,711.40	1,711.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54.00	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用房租 赁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54.00	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级支出项目		1,657.40	1,657.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法综治工 作经费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295.00	2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司法救助及 扫黑除恶工作经费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民生保险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253.80	253.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社区安保队 员和流动人口协管 员岗位补助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1,038.60	1,038.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名称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填报人	吴昊	联系电话	88936056		
部门总体 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4 年 2025 年
	收入 构成	财政 拨款	2657.95	100%	2734.24 2734.24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 位 资金			
		合 计	2657.95	100%	100% 100%
	支出 构成	基本 支 出	946.55	100%	786.67 786.67
		运转类 项 目 支 出	54	100%	109 109
		特 定 目 标 项 目 支 出	1657.4	100%	1838.57 1838.57
		合 计	2657.95	100%	2734.24 2734.24
部门职能概述	<p>1.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统一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p> <p>2. 深入贯彻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p> <p>3. 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做好涉及国家政治安全重要事项和重大问题的联动处置。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全区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指导全区见义勇为工作；</p>				

年度工作任务	<p>1. 根据区委、区政府或上级部门确定的 2026 年工作要求、目标及主要任务制定实施要点并组织实施。主要是推动全区各部门、街道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加强政法工作和创新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决策部署；</p> <p>2. 承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扫黑除恶等有关协调和督导检查工作，推动跨部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事项的解决；总结、表彰奖励、推广先进、成功经验和做法；</p> <p>3. 协调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深入推进全区平安法治建设；推进市域治理创新；</p> <p>4. 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社会和谐稳定；</p> <p>5. 贯彻落实政法工作条例及体制机制改革；</p> <p>6. 加强政法队伍建设；</p>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 总预算	项目本 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 支出方向 和用途
项目支出情况	政法综治 专项工作	本级支出项目	295	295	政法、社会治安综 合治理、邪教防范 工作
	司法救助 及扫黑除恶 专项经费	本级支出项目	70	70	司法救助、扫黑除恶
	民生保险 (区公共 安全责任险、平安 社区及严 重精神障 碍患者监 护人责任 险)	本级支出项目	253.8	253.8	公共安全、平安社 区及严重精神障碍 患者监护责任险
	社区安保 队员和流 动协管员 岗位补助	本级支出项目	1038.6	1038.6	岗位补助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8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深入贯彻 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 思想，坚持党对政 法工作的绝对领 导，坚持和加强党 对政法工作的集 中统一领导，统一 政法单位思想和 行动。 目标 2：深入贯彻 区委决定，对全区 政法工作研究提 出全局性部署，加 强对政法工作的 督查。 目标 3：统筹推进 平安建设、法治建 设、加强过硬政法 队伍建设，深化智 能化建设，坚决维 护国家政治安全、 确保社会大局稳 定、促进社会公平 正义、保障人民安 居乐业。	<p>目标 1：根据区委、区政府或上级部门确定的 2026 年工作要求、目标及主要任务制定实施要点并组织实施</p> <p>目标 2：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 稳定形势，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p> <p>目标 3：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做好涉及国家政治安全重要事项 和重大问题的联动处置。</p> <p>目标 4：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全区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 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p>			

长期目标 1: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	/	/
		社会成本指标	/	/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	/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发放、民生保险、司法救助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半年度、年度考核达标	完成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计划进度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平安稳定	完成	完成计划标准 (含平安建设考评细则)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群体脱困、帮扶对象生活水平改善	持续改善	改善
	满意度指标	安全感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感	定性	计划标准(不低于上级组织第三方测评平均值)
		执法公正满意度指标	执法公正	定性	计划标准(不低于上级组织第三方测评平均值)
		扫黑除恶成效指标	扫黑除恶成效	定性	计划标准(不低于上级组织第三方测评平均值)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指标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定性	计划标准(不低于上级组织第三方测评平均值)

年度目标1:	1、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加强政法工作和创新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决策部署；统筹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2、根据区委、区政府或上级部门确定的2024年工作要求、目标及主要任务制定实施要点并组织实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效益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发放、民生保险、司法救助完成值	完成	完成	完成	中央省市相关规章制度文件、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半年度、年度考核达标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计划进度完成	完成	完成	完成	实际在岗人员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平安稳定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含平安建设考评细则）
			保持社会平安稳定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定性指标	安全感满意度指标	定性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不低于上级组织第三方测评平均值）
			执法公正满意度指标	定性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不低于上级组织第三方测评平均值）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定性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不低于上级组织第三方测评平均值）
			扫黑除恶成效	定性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不低于上级组织第三方测评平均值）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区安保队员和流动人口协管员岗位补助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	安继尧	联系电话	88936095
单位地址	武昌区中山路 307 号	邮政编码	430061
项目属性	部门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行政运行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长期
项目申请理由	1. 关于印发《武汉市社区安保服务队、流动人口协管员队伍建设和服务暂行办法的通知》（武综文〔2009〕40号）、关于印发《武汉市公益岗位开发管理办法》的通知（武人社规〔2017〕5号）； 2. 安保队员和流动人口协管员作为基层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的重要力量，由区委政法委统筹各单位进行业务指导； 3. 加强队伍建设，实现安保队员和流动人口协管员管理规范化。		
项目主要内容	全部用于社区安保队员和流动协管员岗位补助		
项目总预算	1038.6	项目当年预算	1038.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1300.2万元（2167人编制）；2024年1146万元（按1910人编制）；2025年1146万元（按1910人编制）。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38.6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38.6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038.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社区安保队员和流动人口协管员岗位补助	社区安保队员和流动协管员岗位补助	一般行政管理	1038.6	安保队员员额数1540人、流动人口协管员员额数627人,按照500元/人/月补贴标准发放岗位补贴,总额1300.2万元/年。	安保和外来人口协管队伍系按照武综文〔2009〕40号)、(武人社规〔2017〕5号)要求确定员额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社区安保队员和流动人口协管员岗位补助		1731		1038.6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政法队伍坚强有力、社会平安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安保队员和流动人口协管员管理规范化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平安建设宣传	>2次	《武汉市2026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矛盾纠纷大走访大排查大化解	长期开展	《关于常态开展矛盾纠纷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大化解行动的通知》
		质量指标	安保队员和流动人口协管员管理规范化	长期开展	《关于进一步规范公益性岗位管理工作》(武昌平安办〔2023〕6号)
			治安环境好转,治安案件发案率降低	长期开展	《关于进一步规范公益性岗位管理工作》(武昌平安办〔2023〕6号)
		时效指标	按年度实施	12次/年	《关于进一步规范公益性岗位管理工作》(武昌平安办〔2023〕6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平安稳定	全年实现	《武汉市2026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安全感	全年实现	《武汉市2025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安全感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武汉市2025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执法公正满意度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武汉市2025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平安建设宣传	>2 次	>2 次	2 次	《武汉市2025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不发生因矛盾纠纷引发的命案	14 个街道	14 个街道	14 个街道	《武汉市2025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开展铁路安全专项整治	未发生	未发生	不发生	《关于常态开展矛盾纠纷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大化解行动的通知》
	质量指标		群众安全感测评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关于开展群众安全感提升专项行动的通知》(武昌平安办(2023)1号)
			矛盾纠纷调处有效率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实现	《武汉市2025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按年度实施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实现	《关于进一步规范公益性岗位管理工作的通知》(武昌平安办(2023)6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安全感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实现	《武汉市2025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社会平安稳定	社会平安稳定	社会平安稳定	社会平安稳定	《武汉市2025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安全感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武汉市2025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矛盾纠纷调处有效率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武汉市2025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生保险(区公共安全责任险、平安社区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险)保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	闵锐	联系电话	88930102
单位地址	武昌区中山路 307 号	邮政编码	430061
项目属性	部门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行政运行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长期
项目申请理由	1. 进一步打造“平安武昌”、“和谐武昌”，提高武昌区的抗风险能力和紧急事件处理能力，降低政府的风险管理成本，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建立健全民生保障体系； 2. 鄂政发〔2014〕59号、鄂综治办〔2015〕5号、保监发〔2006〕44号、武昌财社〔2016〕85号、区领导批示件；		
项目主要内容	承担在武昌行政辖区内，居民及其在辖区内活动的人员因发生火灾爆炸、拥挤踩踏、高空坠物及树枝掉落、重大恶性案件伤害和精神病伤人、监护等保险事故导致人身伤亡，无法找到责任人或者责任人无力赔偿，对被保险人依据国家或地方有关规定给付的一次性伤亡救助金以及支付的医疗费用，通过投保由保险公司按照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项目总预算	253.8	项目当年预算	253.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285万元；2024年282万元；2025年282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53.8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3.8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53.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1. 政府救助、应急补偿等公共安全内容的综治险	提高武昌区的抗风险能力和紧急事件处理能力,降低政府的风险管理成本,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健全民生保障体系	一般行政管理	200	鄂政发(2014)59号、鄂综治办(2015)5号、保监发(2006)44号、武昌财社(2016)85号、区领导批示件 2、管理部门提供武昌区常住人口最新数据	
2.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险	提高武昌区的抗风险能力和紧急事件处理能力,降低政府的风险管理成本,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健全民生保障体系	一般行政管理	53.8	鄂政发(2014)59号、鄂综治办(2015)5号、保监发(2006)44号、武昌财社(2016)85号、区领导批示件 2、管理部门提供武昌区常住人口最新数据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政府救助、应急补偿等公共安全内容的综治险	1	20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险	1	53.8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进一步打造“平安武昌”、和谐武昌“，提高武昌区的抗风险能力和紧急事件处理能力,降低政府的风险管理成本,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建立健全民生保障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提高武昌区的抗风险能力和紧急事件处理能力,降低政府的风险管理成本,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建立健全民生保障体系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	完成≥95%	鄂政发〔2014〕59号、鄂综治办〔2015〕5号、保监发〔2006〕44号、武昌财社〔2016〕85号、区领导批示件 2、管理部门提供武昌区常住人口最新数据
		质量指标	半年度、年度考核达标	完成≥95%	鄂政发〔2014〕59号、鄂综治办〔2015〕5号、保监发〔2006〕44号、武昌财社〔2016〕85号、区领导批示件 2、管理部门提供武昌区常住人口最新数据
		时效指标	按计划进度完成率。	100%	鄂政发〔2014〕59号、鄂综治办〔2015〕5号、保监发〔2006〕44号、武昌财社〔2016〕85号、区领导批示件 2、管理部门提供武昌区常住人口最新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平安稳定		计划标准(不低于上级组织第三方测评平均值)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保障民生		计划标准(不低于上级组织第三方测评平均值)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政府的风险管理成本	全年实现	鄂政发〔2014〕59号、鄂综治办〔2015〕5号、保监发〔2006〕44号、武昌财社〔2016〕85号、区领导批示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安全感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武汉市2025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	>2 次	>2 次	2 次	《武汉市 2025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半年度、年度考核达标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武汉市 2025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时效指标	按计划进度完成率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武汉市 2025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半年度、年度考核达标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武汉市 2025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保障民生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武汉市 2025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保障民生	社会平安稳定	社会平安稳定	社会平安稳定	《武汉市 2025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安全感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武汉市 2025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区委政法委	项目执行单位	区委政法委
项目负责人	张红、安继尧	联系电话	88936150/88936095
单位地址	武昌区中山路 307 号	邮政编码	430061
项目属性	部门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行政运行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长期
项目申请理由	1、主要用于救助全区司法过程中涉法涉诉案件困难群众的救助支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中政委〔2014〕3号、鄂政法〔2024〕53号 3、《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的实施意见》（武办发〔2021〕5号）		
项目主要内容	用于全区司法管辖案件过程中对遭受犯罪侵害或民事侵权，无法通过诉讼获得有效赔偿的生活困难当事人，采取的辅助性救助措施的司法救助，有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保障社会公平正义，促进我区社会和谐稳定 开展全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维护社会平安稳定		
项目总预算	70	项目当年预算	7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100万元；2024年80万元；2025年80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7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1. 司法救助	用于全区司法管辖案件过程中对遭受犯罪侵害但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由国家给予适当经济资助,帮他们摆脱生活困境	一般行政管理	40	中政委(2014)3号、鄂政法(2024)53号	县一级 30-50 万/年			
2. 扫黑除恶	建立健全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工作机制,进一步聚焦斗争领域、斗争策略和斗争保障,持续提高扫黑除恶法治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	一般行政管理	30	/	《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的实施意见》(武办发〔2021〕5号); 不低于3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司法救助	10		40					
扫黑除恶	2		3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对救助对象应救尽救; 促进社会长期和谐、平安、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对救助对象应救尽救; 促进社会长期和谐、平安、稳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救助对象应救尽救	>2 次	相关救助条例、文件			
			对黑恶势力应打尽打	14 个街道	《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的实施意见》(武办发〔2021〕5号)			
		质量指标	考核达标	全年实现	上级相关条例、文件; 《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的实施意见》(武办发〔2021〕5号)			
		时效指标	按年度。	全年实现	相关救助条例、文件; 《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的实施意见》(武办发〔2021〕5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平安稳定	全年实现	上级司法救助相关条例、文件; 《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的实施意见》(武办发〔2021〕5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执法公正满意度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上级开展的第三方评价排名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救助对象应救尽救	>10	>10	>10	相关救助条例、文件》	
		质量指标	考核达标	完成	完成	相关救助条例、文件；《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的实施意见》(武办法(2021)5号)；	
	时效指标	按年度	完成	完成	完成	相关救助条例、文件》《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的实施意见》(武办法(2021)5号)；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平安稳定	完成	完成	完成	相关救助条例、文件；《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的实施意见》(武办法(2021)5号)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法综治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区委政法委	项目执行单位	区委政法委
项目负责人	李顺洪	联系电话	88936056
单位地址	武昌区中山路 307 号	邮政编码	430061
项目属性	部门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一般行政管理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长期
项目申请理由	1. 省、市、区政法、综治工作要点。 2. 区委平安办设在区委政法委。 3. 主要用于推动全区各部门、街道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加强政法工作和创新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决策部署；承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有关协调和督导检查工作，推动跨部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事项的解决；总结、表彰奖励、推广先进、成功经验和做法；协调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区平安法治建设、人民防线、维稳、反邪教工作、国家安全、铁路护路、见义勇为、法学会等工作支出。 4、区矛盾调解中心办公场所租金。		
项目主要内容	1、政法、综治、维护稳定、国家安全工作 2、深化平安武昌建设 3、强化基层治理创新 4、完善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		
项目总预算	295	项目当年预算	29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历年按照区委、区政府硬性压缩 20% 标准和区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压缩预算的要求编制，2023 年 496.96 万元、2024 年 330.57 万元 2025 年 330.57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9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9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政法综治专项工作	1. 政法、综治、维护稳定、国家安全工作 2、深化平安武昌建设 3、强化基层治理创新 4、完善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 5、反邪教工作	一般行政管理	295	1. 省市区政法、综治工作要点； 2. 我区常住人口 108 万、流动人口 40 万；人均不低于 2 元标准。 3. 政法委、反邪教、综治、维稳、平安办、人民防线办、见义勇为基金会、铁路护路办、法学会等机构相关工作运行规定	该项目经费由原政法综治项目经费分解而来，统筹使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政法队伍建设	2		25		
政法宣传舆论	2		30		
案件评查执法检查	3		7		
平安建设宣传	3		15		
铁路护路	3		20		
街道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6		30		
见义勇为奖励	50		25		
信访维稳工作及 4.15 宣传	2		20		
反邪教宣传与防控	6		90		
综治中心建设	11		33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政法队伍坚强有力、社会平安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政法队伍坚强有力、社会平安稳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平安建设宣传	>2 次	《武汉市 2026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全覆盖推进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体化运行	14 个街道	《武汉市 2026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开展铁路安全专项整治	>3 次	《武汉市 2026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质量指标	政法队伍坚强有力	全年实现	政法工作条例
			社会治安综治考评位列全市第一梯队	全年实现	《武汉市 2026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落实见义勇为表彰奖励各项政策。	全年实现	《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修改〈湖北省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护办法〉的决定》 1. 《武汉市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护条例》 2. 《关于落实各区(单位)确认、表彰的见义勇为人员免费乘坐公共交通、游览景区优惠政策的通知》(武勇会〔2017〕1号) 3. 《关于进一步调整提高见义勇为人员奖励、救助等费用标准的通知》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平安稳定	全年实现	《武汉市 2026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社会效益指标	铁路沿线安全不出事	不发生涉铁安全事故发生	《关于进一步加强铁路护路联防工作保障的通知》(中综办〔2015〕3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铁路护路联防工作保障的通知》(鄂综治办〔2017〕5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安全感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武汉市 2026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执法公正满意度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武汉市 2026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平安建设宣传	>2 次	>2 次	2 次	《武汉市 2026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全覆盖推进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实体化运行	14 个街道	14 个街道	14 个街道	《武汉市 2026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政法队伍建设及宣传舆论	>3 次	>3 次	>3 次	政法工作条例
			案件评查执法检查	不少于 1 次	不少于 1 次	1 次	鄂政法〔2021〕23 号
			开展铁路安全专项整治	3 次	3 次	3 次	《关于进一步加强铁路护路联防工作保障的通知》(中综办〔2015〕31 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铁路护路联防工作保障的通知》(鄂综治办〔2017〕5 号)
	质量指标	政法队伍坚强有力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政法条例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考评位列全市第一梯队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武汉市 2026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时效指标	落实见义勇为表彰奖励各项政策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全年实现	《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修改〈湖北省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护办法〉的决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铁路沿线安全不出事; 铁路安全宣传覆盖涉铁街道社区, 涉铁隐患整治覆盖保障 100%, 铁路设施设备和运输安全。	全年实现	未发生涉铁安全事故发生	不发生涉铁安全事故	《关于进一步加强铁路护路联防工作保障的通知》(中综办〔2015〕31 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铁路护路联防工作保障的通知》(鄂综治办〔2017〕5 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铁路护路联防工作保障的通知》(中综办〔2015〕31 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铁路护路联防工作保障的通知》(鄂综治办〔2017〕5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平安稳定	社会平安稳定	社会平安稳定	社会平安稳定	《武汉市 2026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群众安全感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武汉市 2026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执法公正满意度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武汉市 2026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矛盾纠纷调处有效率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武汉市 2026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扫黑除恶满意度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武汉市 2026 年度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方案》

第三部分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6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支出。

2026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2,657.9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76.29 万元，下降 2.79%，主要原因是开展零基预算改革，进一步压减支出保民生。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收入 2,657.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11.3 万元，占 90.72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2,657.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46.55 万元，占比 35.61%；项目支出 1,711.4 万元，占比 64.3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657.9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57.95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11.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2.9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4.13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57.95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2,657.9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76.29 万元，下降 2.79%，主要是开展零基预算改革，进一步压减支出保民生。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946.55 万元，占 35.61%，其中：人员经费 791.5 万元、公用经费 155.05 万元；项目支出 1,711.4 万元，占 64.39%。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 646.44 万元，比 2026 年预算增加 124.45 万元，增长 23.84%。主要是：开展零基预算改革，调整了预算支出功能分类及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46.5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91.5 万元，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778.98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支出等。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2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费补助。

(二) 公用经费 155.0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0.72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03 万元，增长 4.35%，主要是测算基数增加。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包括：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 0.72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03 万元，增长 4.35%，主要是测算基数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项目支出 1,71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1,711.4 万元。

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一）民生保险项目项目 253.8 万元。主要用于承担在武昌行政辖区内，居民及其在辖区内活动的人员因发生火灾爆炸、拥挤踩踏、高空坠物及树枝掉落、重大恶性案件伤害和精神病伤人、监护等保险事故导致人身伤亡，无法找到责任人或者责任人无力赔偿，对被保险人依据国家或地方有关规定给付的一次性伤亡救助金以及支付的医疗费用，通过投保由保险公司按照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二）政法综治工作经费项目 295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推动全区各部门、街道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加强政法工作和创新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决策部署；承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有关协调和督导检查工作，推动跨部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事项的解决；总结、表彰奖励、推广先进、成功经验和做法；协调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区平安法治建设、法学会等工作支出。

（三）社区安保队和流动人口协管员岗位补助项目 1,038.6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安保队员和流动协管员岗位补助。

（四）司法救助及扫黑除恶专项工作项目 70 万元。主要用于救助全区司法过程中涉法涉诉案件受困群众的救助支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和扫黑除恶专项工作。

（五）其他运转类办公用房租赁项目 54 万元。主要用于综治中心（矛盾调解中心）办公用房租赁。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 155.05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14 万元，降低 8.28%，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调整及压缩减少办公费预算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521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 2025 年持平。其中：货物类 118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403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403 万元。其中：公共服务 124.2 万元，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278.8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2026 年新增国有资产 0 万元，主要为：本委无公务用车配备。无新增或减少国有资产计划。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 年，预算支出 1,711.4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4 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

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反映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支出。

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支出。

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0.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房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 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支出。

1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 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军队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支出。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